

赣州市赣县区农业农村局文件

赣县区农字〔2025〕51号

赣州市赣县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市级茶叶产业发展项目 验收和复核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经济发展办公室：

为进一步推动赣南高山茶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赣州市市本级茶叶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（赣市财农字〔2025〕46号），《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市级茶叶产业发展项目验收和复核工作的通知》（赣市农字〔2025〕28号），决定对 2025 年度市级茶叶产业发展项目开展验收和复核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奖补内容和标准

在赣州市区域范围内，纳入茶叶品牌整合、推广使用“赣南高山茶”区域公用品牌的茶叶生产经营主体（含赣南高山茶品牌旗舰店），符合条件的，可按程序申报项目奖补。申报的各类项目均要求为 2024 年验收后至此次验收前实施（时间范围：2024 年 8 月 1 日-2025 年 7 月 31 日），且未享受过市级奖补。

（一）茶叶基地新扩（改）建项目。对新开发种植、扩种（或改植新品种）茶叶相对集中连片 50 亩及以上，且茶苗成活率达 85% 以上的茶园基地，按 300 元/亩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补，单个主体年度最高奖补不超过 30 万元。占用永久基本农田、擅自毁林开垦种植茶叶的不予奖补。

（二）茶企技术改造提升项目。对购置连续化、自动化加工生产线的生产经营主体，且投资额在 20 万元及以上的，按照核定设备购置发票额的 20% 给予奖补，单个主体年度最高奖补不超过 30 万元（与农机购置补贴不重复享受）。

（三）印制使用统一包装项目。对印制使用赣南高山茶统一包装的生产经营主体，按照印制发票额的 10% 给予奖补；通过富硒产品认证（有效期内），且在统一包装的包装盒、内罐（盒）同时印制富硒标识的，按照包装印制发票额的 15% 给予奖补。单个主体年度包装印制奖补最高不超过 5 万元。

统一包装印制要求如下：

1. 手提袋。正面醒目位置必须印制“赣南高山茶”字样，字

体大小、颜色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设计，可不印制“赣南高山茶”logo。

2. 包装盒。正面左上方或右上方位置印制“赣南高山茶”logo(不得改变其字体、颜色和图形组合)，加印的富硒标识位置不作要求。同时，正面醒目位置必须印制并突出“赣南高山茶”字样，字体大小、颜色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设计。

3. 内罐（盒、袋、纸）。正面醒目位置必须印制并突出“赣南高山茶”字样和“赣南高山茶”logo(不得改变其字体、颜色和图形组合)。采用简易包装袋、纸等材料包装的参照内罐样式设计执行。鼓励茶企在茶产品最小包装单元印制“赣南高山茶”字样。

二、验收复核流程

（一）主体申报。符合条件的茶叶生产经营主体，可向所在乡镇进行申报，如实填写项目主体申报表（附件1）并提供相关佐证资料，乡镇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盖章后于8月10日前报送至区农业农村局。

（二）区级验收。区农业农村、财政等部门组成联合验收组，对申报项目主体进行实地核查，根据验收实际情况如实填写验收复核表（附件2）及项目汇总表（附件3），于8月13日前联合行文向市农业农村局、市财政局申请市级复核。

（三）资金拨付。市级复核后公开公示无异议，在专项资金额度范围内，按规定拨付奖补资金。

三、其它事项

（一）一票否决情况。茶叶产品经市以上有关部门检测或抽检，抽检产品农残超标，或拒绝业务主管部门抽检，因茶叶过度包装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处罚的生产经营主体，实行一票否决。

（二）加强资金管理。严格执行资金管理有关规定，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，加强资金使用情况监督和绩效管理，及时足额将奖补资金拨付到位，不得截留或挪作他用。

（三）严明工作纪律。对弄虚作假骗取、套取资金的，五年内不得申报同类项目；对情节严重的，将严格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。

联系人：欧阳志银，手机：15779018648，邮箱：
gxnljscb@163.com

- 附件：1. 2025 年度市级茶叶产业发展项目主体申报表
2. 2025 年度市级茶叶产业发展项目县级验收、市级复核表
3. 2025 年度市级茶叶产业发展项目汇总表

赣州市赣县区农业农村局
2025 年 7 月 30 日



附件 1

2025 年度市级茶叶产业发展项目主体申报表

申报主体名称		地址	
负责人		联系电话	
茶园规模（亩）		主要种植茶树品种	
当年产量（吨）		当年产值（万元）	
是否进行富硒认证	☐ 是 ☐ 否	申报项目	☐ 茶叶基地新扩（改）建项目 ☐ 茶企技术改造提升项目 ☐ 印制使用统一包装项目
茶叶基地新扩（改）建项目	提供新扩（改）建基地航拍图片、种植品种名称、种植时间、茶园土地流转合同、勾线图、购苗合同、发票、对公转账支付凭证等，私人转账支付的不予奖补。		
茶企技术改造提升项目	提供生产线设备名称、型号、购置金额、设备图片、购置发票、合同、对公转账支付凭证等，私人转账支付的不予奖补。		
印制使用统一包装项目	提供统一包装图片、富硒认证证书、印制合同、发票、对公转账支付凭证等，私人转账支付的不予奖补。		
申报承诺 本人以申报主体负责人身份郑重承诺：本主体《申报表》中填报的数据和资料真实、准确；主动接受政府业务主管部门及相关机构监管，积极配合做好茶叶产业发展各项工作。如有违反相关规定，愿意承担其责任。 承诺人（负责人）签字： 年 月 日			
乡镇审核意见	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县级茶叶主管 部门审核意见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

附件 2

2025 年度市级茶叶产业发展项目县级验收、市级复核表

申报主体名称			
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		
项目实施地址（县乡村组）			
申报项目类型	☐ 茶叶基地新扩（改）建项目 ☐ 茶企技术改造提升项目 ☐ 印制使用统一包装项目		
项目	项目实施情况	县级验收意见	市级复核意见
茶叶基地新扩（改）建项目	种植（ ）亩		
茶企技术改造提升项目	购置金额（ ）万元		
印制使用统一包装项目	印制金额（ ）万元		

验收、复核签名			
县级验收	验收时间： 年 月 日		
验收人员签名	单位		
市级复核	复核时间： 年 月 日		
复核人员签名	单位		

附件 3

2025 年度市级茶叶产业发展项目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单位：亩、元

申报主体	负责人及 联系电话	项目实施地址（乡村组）	茶叶基地新扩（改）建		茶企技术改造提升		印制使用统一包装	
			种植面积	拟奖补金额	包装印制金额	拟奖补金额	购置金额	拟奖补金额

